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作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网络”或者“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60号）核准，公司2019年9月23日公开发行1,1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115,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115,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

截至2019年9月27日，公司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150.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人民币1,150,000,000.00元（其中原股东获配金额人民币435,864,400.00元，网上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实际获配金额人民币700,820,200.00元，主承销商包销13,315,400.00元），扣除部分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5,256,657.70元（含增值税，下同），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134,743,342.30 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在下列银行人民币专用账户的资金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滨江支行	631335169	2019年9月27日	1,134,743,342.30
合计			1,134,743,342.30
扣除公司垫付承销费用（注）			2,00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注）			1,132,743,342.30
扣除其他发行费用（注）			2,651,4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注）			1,130,091,942.30

注：上述汇入资金共计人民币 1,134,743,342.30 元，其中包含公司垫付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2,000,000.00 元，扣除该笔垫付资金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2,743,342.30 元（已扣除全部承销商发行费用含税金额人民币 17,256,657.70 元）。此外，还需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651,400.00 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30,091,942.30 元。上述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3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22,672,987.68 元，其中 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43,566,039.74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8,333,492.96 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6,026,918.00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469,536.98 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77,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7,947,859.96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23,740,371.27
减：募集项目资金投入	277,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49,995,486.96
银行手续费	71.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4,480,046.6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77,947,859.96

注：公司将其中的 4.07 亿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通知存款账号为 720610088、720697226、721084739，起息日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13 日、2022 年 10 月

21日；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即可，利率为2.025%，已于2023年5月5日、2023年9月15日、2023年7月6日赎回本金。公司将其中的6,640.00万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通知存款的账号为721798759，起息日为2023年9月15日，不约定存期，支取时提前通知银行即可，利率为1.55%。

公司将其中的7千万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账号为721176139，起息日为2022年12月2日，到期日为2023年3月2日，最低收益率1.55%，已于2023年3月2日收回本金7千万及利息466,027.40元。7千万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账号为721434207，起息日为2023年3月24日，到期日为2023年5月23日，最低收益率1.55%，已于2023年5月23日收回本金7千万及利息300,881.10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9年8月30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保荐机构签订关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8月30日，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中泰证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8月30日，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泰证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8月30日，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并列甲方）、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中泰证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前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相关方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账号：63133516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账号：121908905110110）、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2000003884563103103828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账号：

98460078801500001474) 设立专户。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为了配合经营管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拟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20000038845631031038284）、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田林支行（账号：1219089051101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账号：98460078801500001474）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下称“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至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账号：7022012200008085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账号：21612010010019731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633112713）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就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按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注销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70220122000080853	12,167.37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	216120100100197311	798,754.42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3112713	10,473,185.81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21798759	66,400,000.00	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1335169	263,752.36	活期
<b>合计</b>	-	<b>77,947,859.96</b>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无此情况。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由不超过 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7,050 万元，使用期限维持不变。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其中的 4.07 亿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通知存款账号为 720610088、720697226、721084739，起息日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13 日、2022 年 10 月 21 日；不约定存期，支取时需提前通知银行即可，利率为 2.025%，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2023 年 7

月6日赎回本金。公司将其中的6,640万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通知存款的账号为721798759，起息日为2023年9月15日，不约定存期，支取时提前通知银行即可，利率为1.55%。

公司将其中的7千万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账号为721176139，起息日为2022年12月2日，到期日为2023年3月2日，最低收益率1.55%，已于2023年3月2日收回本金7千万及利息466,027.40元。7千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结构性存款账号为721434207，起息日为2023年3月24日，到期日为2023年5月23日，最低收益率1.55%，已于2023年5月23日收回本金7千万及利息300,881.10元。

####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共627,943,346.9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其中11,547,859.96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其中的66,400,000.00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利率为1.55%；另有549,995,486.96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游族网络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游族网络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游族网络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许 超

\_\_\_\_\_

卢 戈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009.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267.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	否	65,332.00	65,332.00	-	8,351.27	12.78	-	4,593.02	否	不适用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否	15,168.00	15,168.00	27.70	11,406.83	75.20	-	-	不适用 (注1)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500.00	32,509.19 (注2)	-	32,509.19	1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15,000.00	113,009.19	446.95	52,267.3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因为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内,受项目规划变化和国内外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决定将“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限延长,受延期影响,本期尚未达到原预计效益。 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尚未完全达到预期计划进度,主要受到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根据募投项目外部环境或实施条件发生的重大变化,并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经管理层审慎讨论和充分论证后,将及时做好项目调整优化,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上述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上述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注1:根据募集说明书，该项目为后台支持类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增强公司接入运营能力，对公司游戏产品的研发和运营提供有效支撑，保障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

注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规定了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其中，可将其中的345,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其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0,091,942.30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计划运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1,15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较原计划减少19,908,057.70元，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额由345,000,000.00元减少为325,091,942.30元。